

区政府关于 2019 年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3 月 4 日在广州市从化区第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上

区审计局局长 黄国强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会议安排，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关于 2019 年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的情况汇报如下：

2020 年 10 月，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了《从化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报告》，并就进一步加强审计监督，扎实做好审计整改提出了审议意见。区政府高度重视，迅速部署，相关单位积极落实整改。区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听取审计工作和审计整改监督工作汇报，主持召开区审计整改工作会议和审计查出重要问题专题整改会议，研究部署整改工作，并要求各部门严格落实整改主体责任，理清问题整改思路，分析找准问题根源，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按照区委、区政府的部署要求，区审计部门建立审计整改监督台账，积极跟踪督促整改工作落地落实。

一、审计整改工作总体推进情况

(一) 提高政治站位。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引，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具体的审计整改工作当中，强化政治责任担当，以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认真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各部门和单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审计委员会的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区委审计委员会工作要求，狠抓审计整改，督促主体责任落实，扎实做好审计“后半篇文章”，把审计整改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促进审计整改与加强管理、完善制度、深化改革等紧密结合，以审计整改落实推动审计工作规范提升和高质量发展。

(二) 落实审计整改责任。区政府认真落实整改责任，对市人大常委会提出的“加大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力度，加大制度建设和机制保障力度，加大过程监督和结果问效力度”等审议意见，及时研究部署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并组织相关部门、单位积极落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审计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逐条逐项抓好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区审计部门根据区委、区政府的部署要求，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督促指导和监督检查，推动问题及时改、改到位。

(三) 强化整改成果转化。相关主管部门积极采纳审计意见

建议，认真落实审计整改，并以此为契机，加强制度建设，完善管理机制，促进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2019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2019 年审计工作报告列示问题 41 个，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整改 32 个，持续推进中 9 个，整改完成率 78.05%；已整改金额 12897.39 万元，建立完善制度 5 项。具体如下：

（一）财政管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涉及问题 24 个，已整改问题 20 个，持续推进中 4 个；已整改金额 11990.39 万元，建立完善制度 5 项。

1.关于区级财政管理方面的问题，涉及 7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 6 个，持续推进中 1 个。对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个别项目绩效目标未细化、本级财政暂收暂付款挂账时间超三年未清理、项目资金管理不规范等 4 个方面 7 个问题，除了其他应付款因地方财力问题需要按计划逐年清理外，其余 6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区财政部门采取优化项目库管理、加大项目整合力度、实行预算控制数管理、明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措施解决预算执行率偏低问题；通过下达绩效编制要求细化项目绩效管理；利用统筹财政存量资金、盘活政府资源资产、推进相关土地收入、加大其他预算资金调入力度、收回借垫款项等办法清理了 10174.03 万元其他应付款；通过加强沟通，督促指导相关部门进行整改，推进

项目资金规范管理。

2.关于部门预算执行方面的问题，涉及7个方面17个问题，已完成整改14个，持续推进中3个。（1）关于预算编制内容不够完整问题，相关部门已按要求将上年结转资金和利息收入纳入2021年年初预算。（2）关于非税收入征管不到位问题，相关部门加大征收力度，已上缴非税收入207.86万元，部分单位仍在通过法律途径加紧追收中。（3）关于结存资金未按规定缴回财政问题，已全部收缴财政855.38万元。（4）关于内部控制管理不规范问题，已通过制定4项管理制度完善内部管理，堵塞漏洞。（5）关于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相关单位已补记资产528.48万元。（6）关于公务用车管理不到位问题，涉及单位已完善制度规范管理。

（7）关于工程管理不规范问题，相关单位加紧项目结算，涉及的5个项目已完成结算2个，其余3个项目在持续整改中。

（二）国家和省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问题整改情况。涉及问题3个，已完成整改1个，持续推进中2个；已整改金额493.10万元。

1.关于未及时上缴代征污水处理费问题，已完成整改。相关供水企业已缴纳未及时上缴财政的污水处理费487.23万元。

2.关于未足额代征污水处理费、个别取水企业（含自备水源）未缴纳污水处理费等2个问题，持续推进中。一是2家取水企业已缴污水处理费5.87万元，其中1家取水企业已整改完毕。二是

4家镇级供水企业未足额代征污水处理费问题主要发生在农村地区。由于从化区地区特殊性，污水处理设施未完全覆盖，造成自来水供水范围与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不一致，因污水处理费征收是按用水量计征，部分农户存在拒缴现象。另外，由于政策未明确非城镇污水处理费的征收办法，导致4家镇级供水企业足额征收污水处理费存在困难。已组织各镇（街、园区）及各供水企业召开关于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工作会议梳理工作开展情况，结合12345热线，持续做好污水处理费征收的解释宣传工作，完成了污水厂提标改造工作，初步拟定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制度并准备印发，同时逐步理顺细化工作，分情况进行处理。

（三）重点民生项目和专项资金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涉及2个方面11个问题，已完成整改10个，持续推进中1个；已整改金额413.9万元。

1.关于工程管理不规范的8个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相关部门已根据审计意见加快工程验收结算，按图纸和实际验收工程量据实结算；同时加强建设工程法规学习，进一步提高工程管理水平。

2.关于资金管理不规范的3个问题，已完成整改2个，已上缴财政413.9万元，持续推进中1个。未支出养殖污染生态修复资金现已确定需要生态修复的养殖场，并已联系第三方公司，待第三方公司出具方案后可立即安排进行生态修复工作，争取尽快

支出生态修复资金。

（四）绩效审计问题整改情况。涉及 3 个方面 3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 1 个，持续推进中 2 个。

1.关于提升村容村貌方面的问题，持续推进中。区政府根据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等文件要求，将持续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做好“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进一步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

2.关于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方面，项目安排不均衡，过于集中在某个特定村的问题，已完成整改。区政府已采取除每村每年安排约 25 万元开展清洁保洁及垃圾清运工作以外，其他项目资金持续投入，不断扩大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覆盖范围，且要求各镇街在今后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安排时严格把关、合理布局，确保农村均衡发展的措施落实到位。

3.关于工程建设管理方面的问题，19 个项目已完成结算，17 个项目的结算工作持续推进中。区政府已督促镇街及时组织工程结算评审，加快推进人居环境的整治工作。根据 2020 年 9 月 15 日从化区巩固扶贫项目建设推进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落实项目后续结算评审和资金申请工作。

三、持续推进整改的问题及下一步安排

从目前整改情况看，审计工作报告所反映的问题大部分已得到纠正，整改取得较好的成效。但仍有一些问题的整改仍在持续

进行中，主要有以下几种情况：

（一）有的问题涉及多部门工作职责，需多方合力推进。如污水处理费收缴问题。

（二）有的问题属历史遗留问题，需进一步梳理核实。如财政暂付款挂账超三年未清理问题。

（三）有的问题涉及社会民生，需反复沟通协商解决。如提升村容村貌问题。

（四）有的问题已制定整改计划，需进一步推进落实。如工程项目建设推进管理问题等。

对因客观原因暂时未能完成整改的问题，各相关单位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或工作计划，以钉钉子的精神，正视问题，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逐步落实推进整改工作。在整改过程中，争取以点带面，标本兼治，进一步推进深化改革和完善制度，强化审计整改成果的运用。下一步，区政府将继续按照区委、区人大常委会对审计整改工作的要求，加强对未完成整改问题的督促检查和指导监督，压实整改责任，落实整改措施，确保整改真正改到位、改出实效。

专此报告。

附件：

《关于从化区 2019 年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报告》整改情况表

审计报告 问题序 号	审计工作 报告问题 摘要	整改采取的措施和效果	问题 个数	整改情况（个）			涉及金额 （万元）	整改金额 （万元）	其中			备注
				已落实 整改	正在 整改	整改完 成率%			已上缴 财政 （万 元）	已调账 资金 （万元）	归还 原渠道 （万 元）	
一（一） 1	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	已完成整改。通过采取优化项目库管理、加大项目整合力度、实行预算控制数管理、明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措施解决预算执行率偏低问题。	1	1		100.00%	0.00	0.00				非金额 计量问 题
一（一） 2	个别项目绩效目标未细化。	已完成整改。通过下达绩效编制要求细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加强政策业务培训，提高绩效评价层次，加大运行监控力度。	1	1		100.00%	0.00	0.00				非金额 计量问 题

一（一） 3	本级财政暂收暂付款挂账时间超三年未清理，涉及金额3.4亿元。	已完成整改1个。利用统筹财政存量资金、盘活政府资源资产、推进相关土地收入、加大其他预算资金调入力度、收回借垫款项等办法清理了10 174.03万元其他应付款。剩余23852.2万元其他应收款按照从化区暂付款清理计划逐年清理，并严控新增暂付款挂账。	2	1	1	50.00%	34,026.23	10,174.03		10,174.03		
一（一） 4	项目资金管理不规范	已完成整改。一是加强沟通，督促指导相关部门进行整改，推进项目进度的完成。二是通过发函各镇街尽快按规定提交请款函并将补助资金改为奖励资金，以奖代补，明确各项工作的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标准、支付流程等内容，充分调动村民按政策建房的积极性。三是将已发生的绿化美化工程项目支出调整相应指标。	3	3		100.00%	223.84	223.84		223.84		

一（二） 1	预算编报不够完整准确。	已完成整改。已按要求将上年结转资金和利息收入纳入2021年年初预算。	1	1		100.00%	0.00	0.00					非金额 计量问 题
一（二） 2	非税收入管理不到位。	已完成整改2个。相关部门加大征收力度，已上缴非税收入207.86万元，部分单位仍在通过法律途径加紧追收中。	3	2	1	66.67%	232.05	207.86	207.86				
一（二） 3	结存资金等未按规定上缴财政，涉及金额855.39万元。	已完成整改。已全部上缴财政。	4	4		100.00%	855.38	855.38	855.38				
一（二） 4	内部控制管理不规范。	已完成整改。一是已收回未监测项目合同款0.80元。二是已通过制定4项管理制度完善内部管理，堵塞漏洞。	4	4		100.00%	0.80	0.80	0.80				
一（二） 5	资产管理不规范。	已完成整改2个。一是相关单位已补记资产528.48万元，二是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对固定资产进行折旧。	3	2	1	66.67%	306.82	528.48		528.48			

一（二） 6	公务用车管理不到位。	已完成整改。涉及单位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综合业务保障用车使用管理的通知》，进一步严明用车纪律，组织专职负责人及司机召开教育会议，对疏忽造成上述问题的工作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	1	1	100.00%	0.00	0.00					非金额 计量问 题
一（二） 7	工程管理不规范。	持续推进中。相关单位加紧项目结算，目前5个项目已完成2个项目结算。3个项目在持续整改中，其中1个项目已于2020年9月19日结算送审成功，现正在进行结算审核结算后安排资金支付项目尾款。2个项目已向施工单位多次发出《通知》，要求其按时递交结算资料，下一步将继续督促提交有关结算资料，如仍未按要求整改将此情况提交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违约行为登记，待审核后，送至区财政评审部门开展结算评审工作。	1	1	0.00%	0.00	0.00					非金额 计量问 题

二	污水处理费 收缴情况方面	<p>已整改完成 1 个。一是相关供水企业已上缴未及时上缴财政的污水处理费 487.23 万元。二是 2 家取水企业已缴污水处理费 5.87 万元,其中 1 家取水企业已整改完毕。三是 4 家镇级供水企业未足额代征污水处理费问题主要发生在农村地区。由于从化区地区特殊性,污水处理设施未完全覆盖,造成自来水供水范围与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不一致,因污水处理费征收是按用水量计征,部分农户存在拒缴现象。另外,由于政策未明确非城镇污水处理费的征收办法,导致 4 家镇级供水企业足额征收污水处理费存在困难。已组织各镇(街、园区)及各供水企业召开关于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工作会议梳理工作开展情况,结合 12345 热线,持续做好污水处理费征</p>	3	1	2	33.33%	487.23	493.10	493.10			
---	-----------------	--	---	---	---	--------	--------	--------	--------	--	--	--

		收的解释宣传工作，完成了污水厂提标改造工作，初步拟定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制度并已征求相关单位意见，准备印发同时逐步理顺细化工作，下一步将分情况进行处理。										
三（一）	工程管理不规范。	已完成整改。相关部门已根据审计意见加快工程验收结算，按图纸和实际验收工程量据实结算；同时加强建设工程法规学习，进一步提高工程管理水平。	8	8		100.00%	0.00	0.00				非金额 计量问题
三（二）	资金管理不规范。	已完成整改2个。已上缴财政413.9万元，未支出养殖污染生态修复资金现已确定需要生态修复的养殖场，并已联系第三方公司，待第三方公司出具方案后可立即安排进行生态修复工作，争取尽快支出生态修复资金。	3	2	1	66.67%	228.69	413.90	413.90			

四（一）	提升村容村貌方面。	持续推进中。区政府根据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的等文件要求，将持续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做好“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进一步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	1		1	0.00%	0.00	0.00				非金额 计量问 题
四（二）	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方面。	已完成整改。区政府已采取除每村每年安排约 25 万元开展清洁保洁及垃圾清运工作以外，保障资金持续投入，不断扩大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覆盖范围，且要求各镇街在今后人家环境资金安排时严格把关、合理布局，确保农村均衡发展的措施整改完毕。	1	1		100.00%	0.00	0.00				非金额 计量问 题
四（三）	工程建设管理方面。	持续推进中。19 个项目已完成结算，17 个项目的结算工作持续推进中。区政府已督促镇街及时组织工程结算评审，加快推进人居环境的整治工作。根据 2020 年 9 月 15 日从化区巩固扶贫项目	1		1	0.00%	0.00	0.00				非金额 计量问 题

		建设推进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落实项目后续结算评审和资金申请工作。										
合计			41	32	9	78.05%	36361.04	12897.39	1971.04	10926.35		